

证券代码：832591

证券简称：翔宇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威海翔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3月25日审议并通过，提名张晓冬为公司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届满。董事会审议结果，4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议之日生效。

任命张晓冬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本届董事会届满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董事程晓婷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，导致董事会人数少于法定人数，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

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会议提名张晓冬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张晓冬，女，1982年1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籍贯黑龙江省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化工工程高级工程师，注册安全工程师。

2009年8月-2012年10月21日在威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品管部工作；2012年10月22日—2013年12月，威海翔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技术中心研发工程师；2014-2019年4月，任公司技术部副主任、经理职务；2019年5月-2024年8月，任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，分管生产中心；2024年8月至今，公司副总经理，分管技术中心、生产中心；

一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一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任命张晓冬为公司董事会董事，公司董事会人数为 5 人，保证了公司治理机构的完善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董事任免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威海翔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威海翔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6 日